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NNOVATION INVESTMENT LIMITED 中國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前稱為「SINO TECHNOLOGY INVESTMENTS COMPANY LIMITED
中國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7)

更改公司名稱 及 更改股份簡稱

本公司欣然宣布本公司名稱已由「Sino Technology Investments Company Limited」更改為「China Innovation Investment Limited」，而本公司之中文名稱將繼續為「中國創新投資有限公司」。由二零零八年二月四日起，本公司股份將會以新名稱進行買賣。本公司股份之英文簡稱將由「SINO TECHNOLOGY」更改為「CH INNOVATION」，而中文簡稱將繼續為「中國創新投資」。本公司股份代號「1217」維持不變。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九日及十二月十一日刊發之公佈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更改公司名稱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一日宣佈，關於本公司名稱由「Sino Technology Investments Company Limited 中國創新投資有限公司」更改為「China Innovation Investment Limited 中國創新投資有限公司」之特別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通過。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日接獲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簽發之《公司更改名稱證書》。本公司已向香港公司註冊處執行必須之存檔程序，而本公司亦已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接獲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一日簽發的《非香港公司更改法人名稱註冊證明書》。

更改股份簡稱

由二零零八年二月四日起，本公司股份將會以新名稱進行買賣。本公司股份之英文簡稱將由「SINO TECHNOLOGY」更改為「CH INNOVATION」，而中文簡稱將繼續為「中國創新投資」。本公司股票代號「1217」維持不變。

交易安排及股票證書之換領

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對現有股東之任何權益構成影響。現有股票證書將繼續為合法擁有權之有效憑據及可憑其進行有效交易，並將不會因為更改公司名稱事宜作出任何免費更換現有股票證書之安排。股東如欲將本公司之現有股票證書換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之股票證書，可在更改名稱生效後，將彼等之現有本公司股票證書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駱克道33號中央廣場福利商業中心1901-02室，並每張發行之新股票支付2.50港元（或按上市規則不時規定或允許之較高款額（以較高者為準）以換領新股票證書。

承董事會命
中國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向心

香港，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向心先生（行政總裁）、陳昌義先生及黃澤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慶餘先生（主席）及吳光曙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新先生、臧洪亮先生及李永恒先生。